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5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工业用途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毛新、赵鹏飞、黄列群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所事先提交的相关文件，并现场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所聘请的中介机构做了深入探讨。在此基础上，我们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针对《关于参与竞买工业用途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参与竞买工业用途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，本次交易有利于扩大经营规模，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，保证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，对公司的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我们同意该议案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杭州天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严毛新、赵鹏飞、黄列群

2022年5月13日